

审 核 报 告

天健审〔2017〕8-139 号

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瑞医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17-2019 年度盈利预测表及其说明（以下简称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春瑞医化公司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盈利预测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供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春瑞医化公司股权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春瑞医化公司股权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正勇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红伟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盈利预测表

2017-2019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6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年度			2018年度预测数	2019年度预测数
			1月 已审实际数	2-12月 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32,088.99	2,855.93	38,691.54	41,547.47	44,433.69	49,275.72
其中：营业收入	1	32,088.99	2,855.93	38,691.54	41,547.47	44,433.69	49,275.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106.39	2,570.04	31,547.32	34,117.36	36,009.59	39,935.53
其中：营业成本	1	22,087.73	2,320.16	28,509.14	30,829.30	32,665.37	36,272.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166.63	1.32	447.19	448.51	539.15	591.60
销售费用	3	360.27	26.63	416.23	442.86	462.88	486.44
管理费用	4	2,401.43	175.63	2,129.63	2,305.26	2,371.64	2,502.03
财务费用	5	-172.88	-15.13	-44.48	-59.61	-43.15	-8.56
资产减值损失	6	263.21	61.43	89.61	151.04	13.70	91.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26.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09.12	285.89	7,144.22	7,430.11	8,424.10	9,340.19
加：营业外收入	8	260.77	26.99	84.88	111.87	46.39	35.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27					
减：营业外支出	9	26.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43.54	312.88	7,229.10	7,541.98	8,470.49	9,375.54
减：所得税费用	10	1,543.34	32.41	1,238.72	1,271.13	1,529.03	1,657.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0.20	280.47	5,990.38	6,270.85	6,941.46	7,71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83.19	277.24	5,874.50	6,151.74	6,829.73	7,610.07
少数股东损益		17.01	3.23	115.88	119.11	111.73	108.4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00.20	280.47	5,990.38	6,270.85	6,941.46	7,71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83.19	277.24	5,874.50	6,151.74	6,829.73	7,610.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1	3.23	115.88	119.11	111.73	108.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说明

2017-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重要提示：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2019 年度盈利预测表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公司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 月财务报表的基础上，以本公司对预测期间经营环境及经营计划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了本公司 2017-2019 年度盈利预测表。

本公司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二、盈利预测假设

- (一)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二)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 (三) 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 (四) 本公司组织结构、股权结构、治理结构及管理方式无重大变化；
- (五) 本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六) 本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七) 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 (八) 本公司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 (九)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十) 其他具体假设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之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三、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江北县洛碛公社化工厂（以下简称洛碛化工厂），洛碛化工厂系于 1979 年 7 月成立的集体所有制企业。2003 年 5 月 10 日，重庆市洛碛化工厂（由原洛碛化工厂更名）以 200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由集体所有制企业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改制后新公司注册资本 158 万元，其中郝廷艳以货币资金出资 37 万元，占比 23.42%；胡奎以货币资金出资 18.6 万元，占比 11.77%，其余 43 位股东以货币资金共计出资 102.4 万元，占比 64.81%，于 2003 年 5 月 23 日在重庆市渝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渝北 500112180109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出资业经重庆万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渝万所验（2003）第 0162 号）。

2010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取得变更注册资本后注册号为 500112000077938 的营业执照。

2012 年 2 月 23 日，白太琼将其所持有公司 0.633% 的股权作价 1 万元转让给郝廷艳。同时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增资 842 万元，其中郝廷艳增资 269.5 万元、胡奎增资 129 万元、其余 42 位股东合计增资 443.5 万元。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郝廷艳出资 307.5 万元，占比 30.75%；胡奎出资 147.6 万元，占比 14.76%；其余 42 位股东共计出资 544.9 万元，占比 54.49%。本次出资业经重庆金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重金翰验[2012]第 0055 号）。

2015 年 7 月 28 日，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本次净资产折股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8-67 号）。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增发新股 6,000.00 万股，每股作价 4.04 元，由 183 名投资人认购。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8-81 号）。

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洛西路 44 号；法定代表人：郝廷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203540373D。

公司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盐酸普鲁卡因，甲醇钠，对硝基苯甲酸，氯化锶，苯佐卡因，赤血盐钾，对氯苯甲酸，N,N'-二苄基乙二胺二乙酸盐（DBED），1-对硝基苯基 2-氨基-1,3-丙二醇（按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

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告涵盖的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7.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及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 存货

(2)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

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9.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5-33.3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年		6.67-33.33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7 年		14.29-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7 年		14.29-33.33

10.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 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化工原料药。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3.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1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三）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7 年 1 月	2016 年
本公司	15%	15%
四川武胜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胜春瑞）	15%	25%
山东寿光增瑞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寿光）	25%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至2019年，公司的主营业务预计不会发生较大改变，预测期内公司将继续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武胜春瑞于2016年12月8日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51000790），有效期三年。武胜春瑞于2017年2月7日取得广安市武胜县国家税务局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显示享受优惠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预测期内武胜春瑞享受所得税税率为15%的优惠政策。

（四）盈利预测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胜春瑞	四川省广安市 武胜县	四川省广安市	化工原料	100.00		设立
山东寿光	山东省寿光市 侯镇项目区	山东省寿光市	化工药品	94.00		非同一控制下 合并

2. 其他说明

2016年3月31日，公司转让所持有南京金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金浩）的股权，转让后，南京金浩公司不再属于公司的子公司。因此2016年度已审计利润表数据中包含南京金浩的利润表金额。

（五）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年度			2018年度 预测数	2019年度 预测数
		1月已审实际数	2-12月预测数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1,761.23	2,855.41	38,189.00	41,044.41	43,850.47	48,666.03
其他业务收入	327.76	0.52	502.54	503.06	583.22	609.69

营业收入	32,088.99	2,855.93	38,691.54	41,547.47	44,433.69	49,275.72
主营业务成本	21,781.00	2,316.84	28,031.73	30,348.57	32,111.31	35,693.49
其他业务成本	306.73	3.32	477.41	480.73	554.06	579.20
营业成本	22,087.73	2,320.16	28,509.14	30,829.30	32,665.37	36,272.6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预 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 实际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1,761.23	2,855.41	38,189.00	41,044.41	43,850.47	48,666.03
医药中间体	31,761.23	2,855.41	38,189.00	41,044.41	43,850.47	48,666.03
主营业务成本	21,781.00	2,316.84	28,031.73	30,348.57	32,111.31	35,693.49
医药中间体	21,781.00	2,316.84	28,031.73	30,348.57	32,111.31	35,693.49

(3) 其他说明

1) 公司营业收入是根据预计销售量和销售价格预测的。其中销售量是依据以前实际销售量的历史资料，结合预测期间合同订货量、生产经营计划和已实现销售量，同时考虑到预测期间销售量的变动趋势进行的预测；销售价格是依据以前实际销售价格的历史资料，结合市场价格水平、供求关系的变动趋势及公司的定价策略进行的预测。

公司营业成本是依据单位产品成本和预测产量预测的。单位产品成本的预测是根据以前年度实际成本水平并结合人工成本变动趋势、考虑到预测期间采购成本、动力能源成本、仓储成本和其他成本的变化趋势，进行分析后加以确定的。

2) 2017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预测数分别较 2016 年度增加 29.48%、39.58%，主要原因如下：I. 公司预计主要产品氯霉素中间体的销售量较 2016 年将增幅 51.49%，2017 年度接受客户委托重新生产某定制产品，氯霉素中间体和该定制产品的单价和单位成本均较高。这两个产品销量的大幅增加导致 2017 年度预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 2016 年度增幅较大；II. 山东寿光在 2016 年刚开始投产，当年收入规模较小，预测期内按照实际生产规模和产品经营计划预测了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收入及成本，因此 2017 年与 2016 年相比，山东寿光的收入、成本规模增长较大。

3) 2018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预测数分别较 2017 年度增加 6.95%、5.96%；2019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预测数分别较 2018 年度增加 10.90%、11.04%，系销售量的正常预期增长。

2. 税金及附加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预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实际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41	0.51	231.55	232.06	279.29	309.17
教育费附加	49.22	0.22	99.24	99.46	119.69	132.50
地方教育附加	44.62	0.14	66.16	66.30	79.80	88.33
水利建设基金			6.14	6.14	8.47	8.84
房产税	0.65		9.61	9.61	10.11	10.11
土地使用税	9.18		22.62	22.62	28.30	28.31
印花税	8.55	0.45	11.87	12.32	13.49	14.34
合计	166.63	1.32	447.19	448.51	539.15	591.60

(2) 其他说明

1) 按照公司销售商品的增值额计缴增值税, 根据各期主营业务收入与增值税率乘积预测增值税销项税额, 主营业务成本中的材料与运费类成本、购入固定资产与增值税率乘积预测增值税进项税额, 根据各期应交增值税额与城建税率、教育附加费率、地方教育费附加率及水利建设基金税率乘积预测城建税额、教育费附加额、地方教育附加额及水利建设基金。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及印花税按税法规定进行测算。

2) 2017 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较 2016 年度增加 169.17%, 主要是因为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 预测期内所有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费均在本科目列报以及收入规模增长导致增值税及附加规模增大; 2018 年度预测数较 2017 年度增加 20.21%; 2019 年度预测数较 2018 年度增加 9.73%, 主要是销售规模增长导致。

3. 销售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预 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实际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工资及福利费	62.18	4.24	63.54	67.78	70.24	76.56

办公费	27.28	5.85	27.14	32.99	31.35	34.24
业务招待费	62.32		66.99	66.99	72.51	74.44
运费	188.79	15.79	238.78	254.57	267.34	279.76
其他	19.70	0.75	19.78	20.53	21.44	21.44
合计	360.27	26.63	416.23	442.86	462.88	486.44

(2) 其他说明

1) 2017 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较 2016 年度上升 22.92%，主要系 2017 年公司产品销量增加较大，相应运费金额增加以及办公费增加导致；2018、2019 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分别上涨 4.52%、5.09%，主要系市场环境稳定，公司产品销量稳步增长，相应运费及各项费用均有所增长。

2) 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根据公司的相关薪酬政策进行预测；业务招待费、运费与公司日常生产活动密切相关，其发生额大小与公司业务收入规模相关，故本次根据 2016 年营业收入与上述费用的比率结合各期预测营业收入测算相应的费用支出；办公费及其他费用与公司业务收入无直接关联性，预测期根据历史发生额分析确定，预测期内变化较小。

4. 管理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预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实际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工资及福利费	905.69	62.01	1,010.55	1,072.56	1,131.51	1,222.73
办公费	228.02	15.21	214.10	229.31	242.18	249.07
差旅费	64.07	6.18	64.05	70.23	76.92	80.36
业务招待费	112.92	25.33	242.57	267.90	272.54	279.50
税费及保险	60.13		64.48	64.48	67.18	67.18
折旧及摊销	255.71	32.42	111.67	144.09	121.81	121.81
股改审计等费用	209.14	9.71	20.00	29.71	20.00	20.00
研发费用	349.30	4.39	173.52	177.91	200.56	220.45
低耗及其他	119.18	20.38	128.69	149.07	138.94	140.93
维修费	97.27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2,401.43	175.63	2,129.63	2,305.26	2,371.64	2,502.03

(2) 其他说明

1) 2017 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较 2016 年度实际数下降 4.01%，主要系中介机构费用（2016 年股改审计费用）和研发费用、折旧和摊销费用减少所致，2017 年度中介机构费用较 2016 年减少 199.43 万元，主要系 2016 年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并上市申报、以及进行资产重组、收购公司时聘请会计师、律师、券商及评估机构的费用；2017 年度研发费用较 2016 年减少 171.39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将研发项目环丙胺前期发生的研发费用在 2016 年度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所致；2017 年度折旧与摊销金额较 2016 年度减少 111.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山东寿光在 2016 年时部分资产未能全部投入生产使用，该部分资产对应的折旧全部计入管理费用中，预测期内，与生产相关的资产折旧已计入营业成本。2018、2019 年度预测数分别增长 2.88%和 5.50%，主要系公司产品销量增加、管理规模扩大导致的办公费及差旅费增长所致。

2) 公司的管理费用为公司日常经营中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差旅费、业务费、研发费用等与主营业务收入密切相关的费用参照在 2016 年单位营业收入中的占比确定为预测期内占比，结合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测算相应的费用支出；部分不随收入增长规模明显变动的费用，按照历史数据预测，预测时未考虑增长或明显的增长变动。

5. 财务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预 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实 际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利息支出	59.70	4.94	52.48	57.42	57.42	57.42
利息收入	-238.69	-20.51	-102.57	-123.08	-106.62	-72.03
手续费	6.11	0.44	5.61	6.05	6.05	6.05
合计	-172.88	-15.13	-44.48	-59.61	-43.15	-8.56

(2) 其他说明

1) 公司目前资金充足，对借款的需求暂不明显，现有借款考虑在预测期内循环使用，利率维持不变。

2) 2017 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较 2016 年度实际数下降 65.52%，主要系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的减少所致；2018 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较 2017 年度预测数减少 27.61%，2019 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较 2018 年度预测数减少 80.16%，主要系计息性质的应收暂付款 600 万元在 2018 年收回所致；活期存款的少量利息收入具有不确定性，预测期不考虑活期存款利息收入的影响。

3) 由于手续费用发生额较小, 且具有偶然性, 预测各期参照 2016 年的实际费用水平进行预测。

6. 资产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预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 实际数	2-12 月预测 数	合计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0.98	42.63	-8.92	33.71	27.40	28.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53	1.30	30.71	32.01	-79.33	1.65
存货跌价损失	347.66	17.50	67.82	85.32	65.63	60.89
合计	263.21	61.43	89.61	151.04	13.70	91.33

(2) 其他说明

1)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公司根据历史销售收入、应收账款余额占销售收入的比重结合客户性质、回款周期等预测各期末应收账款的规模; 其他其应收款在各期末的规模则主要根据款项性质、现有协议、公司预计未来的各项事项等预测, 同时结合款项的账龄及坏账计提比例预测坏账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则根据各产品的现有生产能力和未来销售计划、历史周转率、结合未来平均销售价格预测。

2)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6 年下降 42.62%, 主要是原来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销售后转销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2018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7 年下降 90.93%, 主要是 2017 年度其他应收款变动较大所致, 公司预计本年度将收回 2016 年借出的 600 万元应收暂付款项, 导致 2018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降幅较大; 2019 年较 2018 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上升 566.64%, 主要系剔除了 2018 年应收暂付款变动导致的坏账损失变动因素后, 相应计提的坏账损失回到正常水平所致。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预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 实际数	2-12 月预 测数	合计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26.52					
合计	26.52					

(2) 其他说明

预测期内公司现有股权不转让，也无其他投资事项，预测该项目金额为零。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预 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 实际数	2-12 月预测 数	合计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9.27					
政府补助	246.37	26.94	84.88	111.82	46.39	35.35
其他	5.13	0.05		0.05		
合计	260.77	26.99	84.88	111.87	46.39	35.35

(2) 其他说明

1)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较 2016 年度实际数下降 57.10%；2018 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较 2017 年度预测数下降 58.53%，主要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中部分项目在 2017 年已摊销结束，导致 2018 年政府补助递延项目摊销减少；2019 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较 2018 年度预测数下降 23.80%，主要系部分项目在 2018 年已摊销结束，导致 2019 年政府补助递延项目摊销减少。

2) 公司营业外收入中较为稳定的部分包括每年递延收益摊销和稳岗补贴，其他的偶发性、非经常性收入未进行预测。

9.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预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 实际数	2-12 月预测 数	合计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0.9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94					

赞助费	4.00					
其他	21.41					
合计	26.35					

(2) 其他说明

公司营业外支出全部系偶发性的、不稳定的非经营性质，未进行预测。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预测数	2019 年度 预测数
		1 月已审实际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95.09	45.62	1,214.74	1,260.36	1,521.09	1,661.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75	-13.21	23.98	10.77	7.94	-4.00
合计	1,543.34	32.41	1,238.72	1,271.13	1,529.03	1,657.07

(2) 其他说明

1) 当期所得税费用以本公司经上述方法预测后的各年利润总额为基数，考虑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变动、可抵扣亏损等因素后计算出的应纳税所得额与当年所得税税率相乘后得出；递延所得税费用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变动，并考虑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影响后与当年所得税税率的相乘得出，两者之和即为所得税费用总额。

2) 2017 年的所得税费用较 2016 年减少 17.64%，主要系武胜春瑞在 2017 年至 2019 年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所致以及山东寿光的可弥补亏损在当年内弥补完毕所致；2018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7 年增加 20.29%，主要原因是剔除导致 2017 年所得税费用规模降低的税收优惠、可弥补亏损两项因素后，所得税费用回归正常水平所致；2019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8 年增长 8.37%，主要系当年销售规模增加带动利润总额增长导致所得税费用规模上升所致。

四、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本公司所作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于依赖该项资料，并注意如下主要问题：

1.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中间体定制生产和中间体自主生产，其中中间体定制业务所生产的产品具有用途专一性和客户排他性，即一个产品一般只有一个客户；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有一个逐步加深的过程，一般是在与客户建立起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后才能产生重大商业价值，但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建立需要较长时间。上述因素导致公司的定制业务具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特点。虽然定制模式有利于公司与客户之间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能力、管理水平，但是不排除因各种原因导致重要客户的满意度大幅下降甚至终止合作关系。

2. 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定制产品和自主产品，自主产品的品种较为单一且占销售规模的比重较大；医药中间体定制生产的需求则由下游客户的定制需求决定，而客户的定制需求则由药品研发进度、药品消费者需求、药品生产计划等多方面因素决定，特别是客户的药品生产计划将直接影响医药定制研发生产企业的销售情况，如果下游市场发生短期或者长期的重大不利变化，或者自主产品的重要品种面临销售下滑风险，则公司将面临业绩波动风险。

3. 应收账款不能按时回收风险

2016年末和2017年1月末分别为4,843.26万元和5,653.23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9.13%和10.67%。公司销售客户较为集中，单个客户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一旦某主要客户不能按时回款，则公司将面临款项无法及时收回导致产生较大的坏账风险。

4. 核心人员不稳定风险

公司所属的医药中间体行业是技术及人力资源密集型行业。公司的发展得益于一批拥有丰富市场、生产、技术、管理经验并对技术工艺有深刻理解的团队。在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和稳定性方面，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技术创新机制，并通过激励机制向核心技术人员倾斜、核心技术人员持股等方式，保证了标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虽然公司已经制定并实施了针对核心技术人员的多种绩效激励机制，但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张，对于各类技术人员和专业人才的需求也不断扩大。本次公司60%的股权被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后，核心技术人员将不再持有股份，同时如果公司的人力资源战略与人才的引进、培养无法跟上自身的发展速度，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不良的影响。

5. 环保安全风险

公司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废渣及其他污染物，若处理不当，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部分原材料、半成品或产成品是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

对生产操作的要求较高，如果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或维护措施不到位，可能会导致发生安全事故。

公司存在因设施设备故障、工艺不完善、生产操作不当等原因导致意外环保、安全事故的风险。一旦发生重大环保、安全事故，不仅客户可能中止与公司的合作，而且还面临被国家有关部门处罚、责令关闭或停产的可能，进而严重影响生产经营。

（二）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本公司拟相应采取如下措施予以应对：

1. 针对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虽然客户集中度较高，但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有助于提高自身的技术能力以及管理水平。公司正在巩固现有老产品的优势地位基础上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一方面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利用在医药行业积累的良好客户资源，实现与老客户在新品种上的合作；一方面通过开拓新市场、培育新客户以降低客户的集中度，从而减少此类风险。

2. 针对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将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力度，通过研发、购买等方式不断开发新产品或改进工艺，丰富产品的种类，延伸产品的链条，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已经从全部外购实现了部分自主生产，大大节约了采购成本，降低了价格变动风险；同时还注重引进新技术、工艺与设备，很大程度上提高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及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企业的竞争力。此外，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开展技术创新、难题攻关等技术开发活动，精益求精，稳定提高产品质量。

3. 针对应收账款不能按时回款风险

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良好的合作关系，欠款金额的较大的企业会越来越少。单个欠款金额较大一般为长期合作企业，这些长期合作企业主要为上市公司和其他大型集团性企业，在行业内有良好的口碑，公司向通过与客户协商沟通等方式制定差异化的款项催收措施，从合作情况来看，公司面临的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4. 针对核心人员不稳定风险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多种绩效激励政策和机制，培养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管理团队和业务团队，提升公司的专业人才储备，充实公司的营销团队，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依靠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人才培养机制，保持核心团队的稳定性，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5. 针对环保安全风险

公司将更加重视环保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抓好安全环保工作，确保安全生产、达标排放，把可持续发展、循环经济作为战略目标。通过投资建设先进的废水、废气处理系统，合法运输转移废渣等，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肩负起保护环境的重任。

重庆市春瑞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